附件1：自然人申請表(本表為參考範本，請依申請人實際資料填寫)

填寫日期：110年6月7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文化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產業  自然人補助申請表(範本) | | | | | | |
| 申請者 | (依申請人實際資料填寫) |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| (依申請人實際資料填寫) | |
| 出生年月日 | 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 | | 電話/手機 | | (依申請人實際資料填寫) | |
| 戶籍地址 | ○○市○○區○○里○○鄰○○路○○像○○弄○○號 | | | | | |
| 通訊地址 | ○○市○○區○○里○○鄰○○路○○像○○弄○○號 | | | | | |
| E-Mail | (依申請人實際資料填寫) | | | | | |
| 申請類別 | 請就下列事務選取一項主要類別 | | | | | |
| □出版事業 | □實體書店 | | □工藝 | | □視覺藝術 |
| □表演藝術 | ■藝術支援 | | □電影映演 | | □廣播電視製作 |
| □電影製作 | □流行音樂展演 | | □博物館 | | □地方文化館 |
| □社區營造 | □有形文化資產 | | □無形文化資產 □傳統戲曲及陣頭 | | |
| 主要工作內容 | 說明(150字內)  本人是皮革文創商品設計師，從事皮包、飾品、鑰匙圈、皮夾、皮帶……等配件之教學、設計為主，經常參與文創市集活動，並於自宅開設教室舉辦教學課程。 | | | | | |
| 申請文件 | ■中華民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■銀行存摺封面影本  ■110年5月11日起受疫情影響之證明，得以下列文件之一證明：  □藝文活動相關承攬或受委託之契約書影本  ■若無書面契約者，可檢具邀約工作之電子郵件、通訊軟體之截圖、委託單位出具之證明書(附件2-自然人受委託或邀請參與藝文活動證明書)或其他可證明工作受疫情影響之資料。 | | | | | |
| 申請說明 | 受疫情衝擊情形說明(例如：活動或演出取消、延期；中斷拍攝或取消活動、檔期等)：請以300字內簡要說明，並可依申請項目自行選擇提供佐證資料。  原定於110年5月○○日舉辦之○○○創作課程，自疫情三級警戒後，因應室內不得有5人以上聚會，以及鼓勵大眾減少外出等自律防疫作法，學生紛紛取消上課，改以線上方式學習，多數學生也較不能接受，因此學生數量流失2/3，收入驟減。 | | | | | |
| 申請經費明細表 | 單位：元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編號 | 項目 | 單價 | 數量 | 單位 | 合計 | 說明 | | 1 | 人員薪酬補助 | 30,000 | 1 | 人 | 30,000 | 110年5月  薪酬補助 | | 2 |  |  |  |  |  |  | | 3 |  |  |  |  |  |  | | 總價 | | | | | 30,000 |  | | | | | | |
| 聲明事項：   1. 本人瞭解本申請須知內容，並願意受其約束。 2. 本人須為無一定雇主、自營作業者及未領有公教退休金之非受雇員工。 3. 本人未重複領取其他政府機關相同性質之補助。 4. 本人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，文化部得撤銷或廢止補助，並追回已撥付之全部或一部款項：   (一)同一申請事實重複申請。  (二)提供虛偽不實之文件、資料或對重要事實隱匿。  (三)違反核准處分之附款。  (四)違反本辦法規定。  五、上所提說明均為屬實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 | | | | | | |

**申請人：**

（簽名或蓋章)

**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**

附件2

**自然人受委託或受邀請參與藝文活動證明書**(參考格式)

茲證明 (申請人姓名) 君 受本單位委託或邀請參與下列藝文活動，確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，導致活動取消、延期或其他影響舉辦之情形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活動名稱 | 委託項目 | 活動期間 | 受影響情形 |
| 1 | 皮革手作品創作課程 | 手工零錢皮包教學 | 5月23日 | ■取消  □延期  □其他，請說明： |
|  |  |  |  | □取消  □延期  □其他，請說明： |
|  |  |  |  | □取消  □延期  □其他，請說明： |
|  |  |  |  |  |

本人確定上述填寫內容為真實，並願意接受文化部對本人之查核。

委託單位：

委託單位負責人姓名：(依實際資料填寫)

負責人身分證統一編號：(依實際資料填寫)

委託單位住址：(依實際資料填寫)

|  |
| --- |
| 委託單位電話：(請提供可聯絡之有效電話) (依實際資料填寫)  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 |

範例：課程、活動取消之通訊軟體對話紀錄截圖

